

济南市市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济市中住建消验字(2025)第003号

山东电力高等专科学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等有关规定,你单位申请的山东电力高等专科学校劳模工匠研修楼建设项目(劳模工匠研修楼)建设工程消防验收资料收悉。该工程地址:市中区兴隆街道办事处二环南路500号院内(原历城区十六里河镇石青崖村东)。本次验收范围:劳模工匠研修楼。建筑面积:10887.6平方米。建筑高度:23.7米。使用性质:教育。该工程施工单位为济南一建集团有限公司,设计单位为山东大卫国际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消防施工单位为济南诺亚应急设备有限公司,技术服务机构为山东安平消防科技有限公司,监理单位为山东泰山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4月10日,我局组织验收专家组进行现场预验收,提出了整改意见。

该工程已按照我局出具现场检查结果通知书的问题进行整改,并提供现场相关整改的整改报告及影像资料。

2025年4月29日,我局组织你单位及设计、施工、监理、技术服务机构等单位有关人员对该工程开展现场评定,按照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和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有关规定,根据申请材料、建设工程现场评定及提交整改报告情况,经检查:该工程符合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有关规定,同时落实以下意见:

一、此结论仅对当日验收所涉的系统及设施情况负责,投入使用后应落实各项消防安全措施及制度,对消防设施定期维修保养,确保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消防车通道畅通,保证防火防烟分区、防火间距符合消防技术标准,确保建筑消防器材完好有效,确保建筑消防设施完整好用。加强对消防给水管道、消火栓、消防水箱等设施的保温措施,确保在寒冷季节,各类消防设施设备的正常使用。



手机扫描王



二、提供消防检测或现场评定的技术服务机构和从业人员依法对出具的检测意见负主体责任和相应的个人责任。

三、属于公众聚集场所的，投入使用、营业前，建设或使用单位应当向消防救援机构申请消防安全检查。

四、此次验收的工程如需扩建、改建(含室内外装修、建筑保温、用途变更)的、应按国家有关消防技术规范规定进行消防设计审查、验收。

五、在投入使用、营业前，建设或使用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消防技术标准完成消防车道的划线、标名、立牌等工作。

六、本意见书所标注建筑总面积及建筑高度数据摘录于《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申请表》，不属于本次消防验收行政许可事项内容。

七、如不服本决定，可以在收到本意见书之日起60日内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6个月内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八、附件：1、工程建筑平面图

济南市市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年4月30日

建设单位签收人：

联系电话：

签收人身份证号：

年 月 日

一式两份，一份交建设单位，一份存档。



手机扫描王